

证券代码：872985 证券简称：中福环保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3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迪建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迪建东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由总经理郑晓舟汇报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规划，本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迪建东、曹文林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3 日